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1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乐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其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其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4,306,601.30	600,871,710.90	-6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4,980,348.19	21,131,591.81	-97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566,220.08	-6,246,867.48	-1,76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861,080.40	-160,746,636.32	15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6	0.04	-91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6	0.04	-9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80%	0.78%	-112.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44,348,326.81	7,755,961,105.94	-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075,074.84	-72,830,630.12	-254.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5,86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560,627.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5,384.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746.64	
合计	-68,414,128.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7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2%	136,259,100		质押	135,780,153
					冻结	136,259,096
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3%	43,312,000		质押	43,277,000
					冻结	43,312,000
陈乐伍	境内自然人	7.45%	42,270,900	31,703,175	质押	41,673,935
					冻结	42,270,900
上海青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22,874,571	22,874,571	质押	22,874,571
屠方魁	境内自然人	3.65%	20,727,518	20,727,518	质押	20,727,418
陈爱素	境内自然人	3.41%	19,325,657	19,325,657	质押	19,325,657
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7,155,927	17,155,927	质押	17,155,927
					冻结	17,155,927
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7,155,927	17,155,927	质押	17,155,927
					冻结	17,155,927
张成华	境内自然人	2.29%	13,005,558	6,675,530	质押	13,005,452
					冻结	105,509
深圳市景和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1,437,285	11,437,285	质押	11,437,285
					冻结	11,437,28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	136,2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259,100
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3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12,000
深圳前海易德顺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89,05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9,050
陈乐伍	10,567,725	人民币普通股	10,567,725
张成华	6,330,028	人民币普通股	6,330,028
杨玉如	4,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0,000
许兰卿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深圳市力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77,020	人民币普通股	2,777,020
林馨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蒋玲玲	1,85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4,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陈再喜和陈银卿分别持有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 60.86%和 39.14%的股权，陈再喜和陈银卿为夫妻关系，陈再喜与陈乐伍为父子关系，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陈再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易德优势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易德优势作为陈再喜的一致行动人，将与陈再喜保持一致行动。</p> <p>2、屠方魁与陈爱素为夫妻关系。</p> <p>3、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常州燕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均为张翀，深圳鼎江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湖金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2019年3月31日较2018年末减少了13,737.49万元，下降了62.76%，主要是报告期内，福建猛狮因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从福建猛狮募集资金账户划扣 12,909.86万元所致。

2、预收款项2019年3月31日较2018年末增加7,683.19万元，增长了61.95%，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郑州达喀尔预收二手车款及经营租赁款增加。

3、应交税费2019年3月31日较2018年末减少6,067.20万元，下降了74.61%，主要是子公司深圳华力特待转销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4、其他流动负债2019年3月31日较2018年末增加4,380.94万元，增长1,574.06%，主要是子公司深圳华力特待转销项税重分类进入。

5、其他非流动负债2019年3月31日较2018年末增加1,230.52万元，增长478.54%，主要为公司子公司郑州达喀尔接受客户委托采购车辆并办理车辆登记后，车辆由客户使用，后续本公司仍需提供购买车辆保险、车辆年检等系列服务，约定服务期限满时将车辆过户至客户名下，届时客户取得车辆所有权。考虑其资产的特殊性，且服务期内公司仍承担资产相关的风险，公司将该项资产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对应的负债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

6、2019年一季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38,656.51万元，同比下降64.33%；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25,354.65万元，同比下降55.92%；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开展受制于营运资金紧张的状况，营业收入下降。

7、2019年一季度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335.47万元，同比下降68.16%，主要是营业收入下降，与之对应的税金及附加也随之减少。

8、2019年一季度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542.35万元，同比上升68.36%，主要由于子公司深圳华力特及上海松岳研发费用投入较多所致。

9、2019年一季度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1,743.86万元，同比下降3,418.7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货款回流增加，转回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0、2019年一季度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1,837.84万元，同比下降78.3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1、2019年一季度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97.56万元，同比上升2,155.28%，主要是报告期内出售联营公司广东元景导致。

12、2019年一季度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630.02万元，同比下降84.0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大幅减少所致。

13、2019年一季度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7,037.29万元，同比上升6,198.55%，主要是计提融资债务违约而产生的违约金等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向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从事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应用研究与生产以及光伏电站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公司的股权及与之相关的全部权益。

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披露了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福建诏安金都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9.63亿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恢复生产和新项目的建设。同时，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关机构备案后的资产作为出资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福建诏安金都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拟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融资事项。2019年4月1日，福建猛狮举行四方合作项目生产启动仪式，福建猛狮1#厂房A线已进入连续生产状态。

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增加标的资产的公告》，经过进一步商讨、论证，公司拟增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2019年1月8日，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购买框架协议》，公司拟通过向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拥有的从事光伏发电等相关业务公司的股权及与之相关的全部权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 作，交易标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已基本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已初步确定，交易各方就交易方案的细节进行进一步协商。因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因此本次交易需按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备案等程序。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

其他事项

2019年1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组织

架构的议案》。鉴于公司面临的现状，公司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也在积极寻求对公司债务和业务进行重组，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同时，为了更好地适应公司调整后的发展战略规划，加强和优化公司治理，使组织架构更加扁平、高效，保障公司调整后的发展战略规划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 09 月 12 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增加标的资产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4 月 02 日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调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组织架构	2019 年 01 月 19 日	《关于调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组织架构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71,109,748.58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67,109,748.58	自有资金
合计	71,109,748.58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67,109,748.58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乐伍

2019年4月29日